

##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3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会前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卢源远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允的市场化原则，有利于公司布局光电合封芯片领域，推动公司在光通信行业的发展。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，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关联监事卢源远已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相关公告及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3月26日